



机房硬环境托付保障专家

东方远景

NEEQ: 838667

厦门东方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23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贾东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吴新明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郑帅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吴新明
电话	0592-5972655
传真	0592-5972372
电子邮箱	mirr0317@163.com
公司网址	www.sinoaopt.com
联系地址	厦门市软件园三期凤岐路 128 号 1003、1004、1005 单元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档案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1,867,276.78	22,688,567.64	-3.6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,325,119.16	7,236,967.65	1.2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.00	0.98	1.22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66.50%	68.10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66.50%	68.10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19,511,382.62	14,951,815.95	30.50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88,151.51	-749,685.65	111.7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22,765.39	-990,804.14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767,684.63	3,868,303.29	-54.3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1.21%	-9.85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1.69%	-13.02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-0.10	111.76%
（自行添行）			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837,500	25%	0	1,837,500	2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666,875	22.68%	-	1,666,875	22.6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70,625	2.32%	-13,125	157,500	2.14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5,512,500	75%	0	5,512,500	7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000,625	68.04%	-	5,000,625	68.0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511,875	6.96%	-39,375	472,500	6.43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7,350,000	-	0	7,35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5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贾东	6,667,500		6,667,500	90.7143%	5,000,625	1,666,875
2	穆林	262,500		262,500	3.5714%	196,875	65,625
3	吴伟华	262,500		262,500	3.5714%	196,875	65,625
4	吴新明	105,000		105,000	1.4286%	78,750	26,250
5	陈彩虹	52,500		52,500	0.7143%	39,375	13,125
合计		7,350,000	0	7,350,000	100%	5,512,500	1,837,50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公司控股股东贾东系公司股东穆林之妹的配偶；公司控股股东贾东系公司股东吴新明之配偶的

弟弟；除此之外，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